

##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王廷春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根据公司《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已届满，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的

行权额度未能全部行权，同意公司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 2020 年股票期权；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不再具备激励资格，同意公司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 2022 年股票期权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了法律意见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一致认为：根据公司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不再具备激励资格，同意公司作废其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本次作废后，公司的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执行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了法律意见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6 日